

##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合计持有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嘉兴棣萼芯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棣萼芯泽”）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相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相与”）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3,340,294 股、990,134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4.163%、1.234%（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97%）。以上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并已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起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5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棣萼芯泽、嘉兴相与计划根据市场情况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28,000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0.409%。

2022 年 8 月 30 日，公司收到棣萼芯泽、嘉兴相与发来的《减持股份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8 月 29 日，棣萼芯泽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相与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8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28%，本次减持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嘉兴棣萼芯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3,340,294	4.163%	IPO 前取得： 3,340,294 股
嘉兴相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990,134	1.234%	IPO 前取得：990,134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嘉兴棣萼芯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40,294	4.163%	嘉兴棣萼芯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相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何德军，双方互为一致行动人。
	嘉兴相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0,134	1.234%	
	合计	4,330,428	5.397%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当前持股数量 (股)	当前持股比例
嘉兴棣萼芯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678	0.179%	2022/6/21 ~ 2022/8/29	集中 竞价 交易	470 - 617.99	80,922,825.74	3,196,616	3.984%

嘉兴相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322	0.049 %	2022/6/21 ~ 2022/8/29	集中 竞价 交易	470 - 616.99	21,450,930.09	950,812	1.185 %
--------------------	--------	------------	-----------------------------	----------------	-----------------	---------------	---------	------------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为股东棣萼芯泽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相与自身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棣萼芯泽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相与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棣萼芯泽及其一致行动人嘉兴相与仍处于减持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督促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